



三治融合在浙里

温州篇:“三治”让村里景美人和

本报记者 丁田醒

每年立冬一过,在四季柚之乡——苍南县马站镇中魁村,金黄的柚果挂满枝头,前来采摘的游客络绎不绝。宜人的生态、人居环境,让村民们喜上眉梢。



然而,早些年,中魁村并非此番景美人和。彼时,四季柚种植产业发展粗放,游客零星,乡村面貌也比较原始。

在中魁村村支书林育忍看来,村里的变化很大程度上得益于社会治理创新向乡村基层的延伸,特别是自治、法治、德治“三治融合”发展,让自治活力得到释放、法治思维深入人心、道德风尚成为引领。现如今的中魁村不仅是浙江省特色旅游村、温州市十大最美村庄,还先后获评国家级生态村、全国文明村、民主法治示范村等殊荣。

中魁村是近年来温州司法行政系统以民主法治示范村(社区)创建、优化基层矛盾纠纷化解为切入点,推进村居社区“三治融合”发展的一个缩影。村庄美了、集体富了、民风好了,温州涌现出了一个个像中魁村这样的“善治”村(居),走出了一条乡村基层幸福和谐发展之路。



六步议事汇民智

今年早些时候,温州龙湾区雁湖社区汤家桥河段,垃圾抛洒现象频发,导致河面漂浮物众多,散发的气味严重影响社区居民生活。为此,社区联系议事会成员,启动“六步议事法”。

通过“六步议事法”,社区很快就收集到了如建立巡河队之类的好点子,确定了河道环境保护的方案。这一方案经由社区法律顾问审核、以及全体社区居民投票表决通过后,纳入社区公约,然后正式在雁湖社区实施。现如今,雁湖社区内的河段已基本解决河水污染问题,环境大为改善,居民非常满意。

“‘三治融合’发展实践中,我们探索建立了‘六步议事法’,就是社区群众‘提议题’、多方恳谈‘出主意’、

议事组织‘拟方案’、张榜公示‘开言路’、专家审查‘定公约’、居民表决‘说了算’这6个步骤。这不仅让社区居民拥有更多话语权,同时也调动了他们参与社区事务的积极性。”雁湖社区居委会主任黄小园说。

村规民约促乡风

王大伯是土生土长的瑞安人,一直居住在塘下镇陈岙村。他说,陈岙村这些年来,看得见的是环境越来越好,看不见的是良好乡风民风已吹进村民心田。

作为较早富起来的村,陈岙村里大操大办红白喜事一度成风,不仅铺张浪费、催生“人情债”,还容易造成盲目攀比的奢靡之风。

为此,村里通过“民事民管”以及修订“村规民约”等“三治融合”发

展手段,进行正面引导。

陈岙村召开村民代表大会,在当地司法所的指导下,制定了移风易俗的“村规民约”。比如,“丧事简办”方面,明确老人公寓一楼大厅为奔丧场所,并要求丧事殡期最多不超过5天,置办酒席总数不超过20桌等。“村规民约”被抄录出来,摆放在村里醒目位置,刹住了不正之风。

法律服务解民忧

近年来,作为全国文明村、民主法治示范村的万全镇冯宅村,用探索实践回应了当地村民获取高效公共法律服务的新时代需求。

通过科学运用农村法律顾问这支法律服务专业队伍,并配合平阳县司法局开展“片警式”农村法律顾问服务机制的探索,冯宅村实现了法律顾问进村包户、联网入格,让法律顾问直接面对群众开展服务,让每个村民都有了“私人法律顾问”。

在农村法律顾问的帮助下,冯宅村还建立了“冯宅村法律顾问e服务”微信群,为村民提供在线法律咨询服务;通过“大榕树”法治宣传讲堂,让村民在田间地头就可以听上一堂“板凳法治课”;以村调解能手冯金祥为命名的“冯金祥个人品牌调解室”,就此化解村里的各类矛盾纠纷。

丽水篇:“长画卷”融入百姓生活

见习记者 肖春霞 通讯员 李光斌

丽水,九山半水半分田的自然特征让它成了名副其实的山城;上千年的历史文化底蕴,又让它成了实实在在的文化之城。这座城市立足地域文化、默默耕耘,绘出了一幅既利民生又接地气的“三治融合”长画卷。

以党建为引领

18年前,青田县仁宫乡的林某错手杀死高某被判刑,但一直没有支付法院判处的赔偿被害人家属的3万元安葬费。去年,林某刑满释放,高某的叔叔找他索要赔偿。双方剑拔弩张。

发现苗头后,青田县司法局迅速介入,联合瓯南司法所、鹤城司法所、仁宫乡政府、江南派出所、村两委等,组织当事双方进行调解,使得这起纠纷被化解在萌芽状态。这是丽水大调解体系运作的一个缩影。

丽水市构建的大调解体系,是指党委政府统一领导,政法委综合协调,司法行政部门、政府法制部门、人民法院和人民检察院分别牵头,有关部门各司其职,社会各界广泛参与,人民调解、行政调解、司法调解、仲裁调解和其他社会调解既发挥各自作用又相互衔接配合的工作体系。目前,丽水全市已形成纵向覆盖市、县(市、区)、乡镇(街道)、村(社区)四

级,横向覆盖各有关单位、各有关行业的大调解工作组织网络,实现了“哪里有人群、哪里就有调解组织;哪里有矛盾,哪里就有调解工作”。

以文育德

丽水继处州府建立以来已有1400多年历史,文化底蕴丰厚、源远流长。丽水人充分挖掘特色文化、以文育德,让丽水的“三治融合”更贴近地方特色、更融入百姓生活。

走进遂昌长濂村,绿树成荫、沁人心脾,道路一侧的平安宣传栏、普法墙绘等自成风景,村内的郑氏祠堂不时传来响亮的读书声。

为积极推进“三治融合”,今年3月起,长濂村挖掘当地名人郑秉厚的法治典故、道德故事,借助郑氏祠堂开展了“四点半”课堂。课堂不定期开课,主要立足长濂村历史文化,向孩子们讲授道德文明礼仪。“暑假将加大开课频率,让孩子们在了解历史文化的同时培养高尚

品德。”长濂村村主任张黎明说。

将德育深深扎根文化,在丽水并不少见。松阳县玉岩镇排居口村利用红色文化资源,积极开展各种活动,充分发挥红色文化的育人价值;松阳县大东坝镇六村里,则随处可感受到浓厚的“诗书传家”氛围……

“丽水的德治扎根于丽水各地独有的历史文化,很接地气,容易被人接受。”丽水市委政法委办公室会议成员瞿茂贤说。

民事民办

2005年,丽水莲都区雅溪镇双溪村村民周某君的茶山被周某龙不慎烧毁,经村委协调,周某龙同意周某君在茶籽收拾时去他家茶山采摘作为赔偿。但是,在采摘过程中,周某君被周某龙的儿子打伤。伤愈后,周某君多次索赔未果。

今年初,周某君忍无可忍,找到雅溪镇自联合会求助。自联合会随后派出了由双溪村以及隔壁村人员组成的调解小组,



共同开展调解工作。最终,在2018年春节前,双方达成了1万元的赔偿协议。这起持续了13年的纠纷,终于得到了解决。

成立6年来,雅溪镇自联合会已调处各类纠纷案件300余起,消除各类不稳定因素164余个,形成了“联合自治,跨村理事”的乡村治理新模式。

在丽水,有许多像雅溪镇自联合会一样的自治组织,譬如松阳县斋坛乡花田全村矛盾纠纷“民间承包”、遂昌县应村乡应村村就地化解矛盾“民事村了”、景宁县东坑镇山林纠纷“沙盘模拟调解”等,都是由村民自治组织来处理村民身边的事,走出了第一条农村社会治理的新路子。